

中共泉州市供销合作社党组文件

泉供党组〔2023〕57号

中共泉州市供销合作社党组关于 林芬兰等同志正式任职的通知

市社各科室,各直属企业:

下列同志试用期满考核合格,经市社党组研究决定:

林芬兰同志的中共泉州市供销社机关委员会专职副书记职务予以正式任用,任职时间从2022年11月16日起计算;

潘茜同志的泉州市供销合作社办公室主任职务予以正式任用,从2022年9月30日起计算。

中共泉州市供销合作社党组

2023年12月19日



